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3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 2013 年 2 月 20 日召开的 6 届 17 次董事会全票通过同意召开此次股东大会。

3、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4、召开时间：2013 年 3 月 8 日（星期五）上午 9:30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6、出席对象：

(1)截止 2013 年 3 月 4 日下午 3 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可以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现任董事、现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会议地点：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主楼 v1-02 会议。
公司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17 甲 1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事项：《关于增补夏长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 议案披露情况：议案内容详见 2013 年 2 月 2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司第 6 届董事会第 17 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股东应由法定代表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出席会议的人员，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5、登记时间：2013 年 3 月 5 日至 2013 年 3 月 7 日。

6、登记地点：公司财务管理部上市业务室。

四、其它事项

1、公司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17 甲 1 号

2、邮编：110142

3、电话：(024) 25190865

4、传真：(024) 25190877

5、联系人：林晓琳、石苗苗

6、参会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附件：授权委托书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日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沈阳
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
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